**宿舍成绩无关证明**

 班 同学在 号楼 宿舍，在 —— 周有（D级/3C转D），经团委核实与该同学无关，特此证明！

附本宿舍值日表：

团委老师签名：

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团委

 （盖章）

 2017年9月 日

备注：本证明仅用于评选16-17学年励志奖学金和17-18学年助学金。办理完请随班级助学金名单一起上交到学生会助学部。